

福建省连江县人民法院公告

福建省敖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余济福：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张预与被执行人福建省敖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余济福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依法查封被执行人福建省敖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名下的坐落于福州市鼓楼区东街街道津泰路津泰新村16#楼103单元房产【证号：G0602613号】，经委托评估公司对上述房产进行线下评估，于2025年7月25日得出评估结果，评估价格为3741000元。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限期履行通知书、查封裁定书、拍卖裁定书、评估报告、腾空公告，自公告之日起满三十日，即视为送达。责令你们在公告期满后十日内履行还款义务。逾期本院将依法强制以腾空并采取网络拍卖的形式，在本院网络司法拍卖（变卖）平台上公开拍卖上述房屋。

福建省连江县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8月26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 下载时间: 2026年01月07日)

